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51

单位名称：唐县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三年九月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唐县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三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唐县人民检察院有四项职责，分别为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检察监督、控告和刑事申诉检察、检察事务管理。每一项职责都有其具体的活动和绩效目标。

（一）检察监督

检察监督职责具体指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监狱看守所等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依法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职责目标为通过行使检察权，惩罚犯罪活动，保护国家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正确实施。包括 6 项活动，分别为侦查监督、公诉和审判监督、民事行政诉讼监督、刑事执行检察、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司法辅助。

侦查监督指的是侦查监督职能的行使贯穿刑事立案到侦查终结全过程。主要包括审查逮捕、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等职能。其绩效目标是打击犯罪、保障人权、维护司法公正。其绩效指标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完成率、错捕、捕后撤案、不起诉、判无罪率、批延准确率。

公诉和审判监督指审查起诉；对上诉、抗诉案件及再审案件进行审查；出庭支持公诉。绩效目标为全面审查案件事实，核实证据，依法提出审查意见，打击犯罪，保障人权，维护司法公正。绩效指标办理案件数、诉讼期限内审结案件占全部案件比例、出庭意

见采纳数。

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指依法对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和司法权威，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绩效目标指加大办案力度，提高办案质量。绩效指标为案件审结率、抗诉案件再审改变率、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息讼息访率、检察建议采纳率、当事人对民事行政申请监督案件满意度。

刑事执行监督指依法对刑罚执行、刑事强制措施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等刑事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刑事执行公平公正，维护刑事执行场所监管秩序稳定、维护刑事被执行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国家法律、法规统一正确实施。绩效目标为保障刑罚执行和刑事执行活动的依法有序进行。绩效指标为建设一级规范化监察室数量、纠正意见或建议的采纳率、监督行为及效果满意度。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是办理全县检察机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依法履行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审判监督、执行监督职能；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综合治理工作；依法保护刑事案件未成年被害人的合法权益。绩效目标是使我县未检在全市检察机关位于先进行列。绩效指标为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指导率、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办理率、案件办结率、不捕不诉率、特殊检察制度适用率、附条件不起诉率。

司法辅助是保障办案安全；开展全县检察机关技术工作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等工作。绩效目标为加强各项检察辅助职能，

为检察业务提供有力保障。绩效指标为司法鉴定案件办结率、委托方满意度。

（二）控告和刑事申诉检察

组织和指导全县控申部门受理来信来访、举报、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工作，受理民事监督案件，办理县院管辖的信访、举报案件、刑事申诉案件、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以及上级机关交办、转办、督办案件。职责目标为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具体包括两项活动：涉检信访办理和举报管理、刑事申诉及涉检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

涉检信访办理指统一受理报案、控告、举报、申诉和犯罪嫌疑人投案自首，办理对公检法三机关及工作人员阻碍辩护人、诉讼代理人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的控告或申诉，办理对本院办案中违法行为的控告或申诉，受理民事监督案件。绩效目标为构建依法有序信访秩序，及时依法解决群众诉求。绩效指标为有效化解涉检信访矛盾率、法定期限内办结率、错案率。

举报管理、刑事申诉及涉检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活动具体指受理初核对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的举报；受理、审查和复查当事人不服的刑事申诉案件；统一办理人民检察院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刑事赔偿、复议案件，对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判决、裁定进行监督，开展司法救助工作。绩效目标为加强和改进举报工作，保护申诉人合法权益，保护被赔偿人和被救助者合法权益。绩效

指标有举报线索处置率、国家赔偿率、司法救助率、刑事申诉案件结案率、法定期限内办结率、涉检国家赔偿和刑事申诉案件错案率。

（三）检察事务管理

检察事务管理职责指的是承担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工作。职责目标为确保全年各项检察工作圆满完成。包括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两项活动。

综合业务管理是确定全县检察阶段性的工作重点和措施，部署检察工作任务；进行案件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开展涉农检察工作；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等工作；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无缝对接；进行法律政策研究工作；加强人民监督员和人大代表监督；统筹进行网络信息化建设；开展检察宣传工作；推进检务公开。绩效目标为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提升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能力。绩效指标为各项检察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事务管理是开展全县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和对外交流工作；进行检察装备建设及维护；配备制式检察服装及法警服装；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绩效目标是为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绩效指标为各项检务保障工作完成率。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2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29.1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2.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923.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4.80
	30			61	
总计	31	968.35	总计	62	968.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22.27	922.24					0.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7.81	827.81					
20404	检察	827.81	827.81					
2040401	行政运行	675.62	675.62					
2040410	检察监督	152.20	15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	49.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9	49.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1	1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8	38.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18.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6	18.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	1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8	26.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8	26.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8	26.98					
229	其他支出	0.03						0.03
22999	其他支出	0.03						0.03
2299999	其他支出	0.03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3.55	770.06	153.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9.11	675.62	153.49			
20404	检察	829.11	675.62	153.49			
2040401	行政运行	675.62	675.62				
2040410	检察监督	153.49		153.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	49.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9	49.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1	1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8	38.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18.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6	18.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	1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8	26.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8	26.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8	26.98				
229	其他支出	0.02	0.02				
22999	其他支出	0.02	0.02				
2299999	其他支出	0.02	0.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2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29.11	829.1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29	49.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8.15	18.1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98	26.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2.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23.53	923.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28.76	28.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52.29	总计	64		952.29	95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23.53	770.04	153.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9.11	675.62	153.49
20404	检察	829.11	675.62	153.49
2040401	行政运行	675.62	675.62	
2040410	检察监督	153.49		153.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	49.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9	49.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1	1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8	38.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6	18.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6	18.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	18.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8	26.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8	26.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9.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0.02	30201	办公费	14.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5.52	30202	印刷费	1.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4.8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21	30205	水费	0.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48	30206	电费	11.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6	30208	取暖费	12.1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30211	差旅费	6.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2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7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2.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7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1			
人员经费合计		616.39	公用经费合计					15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唐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		4		4		3.32		3.32		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68.3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133.1 万元，下降 12.0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底未发放绩效工资、年终奖等。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减少 133.1 万元，下降 12.0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底未发放绩效工资、年终奖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922.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22.24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03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92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0.06 万元，占 83.38%；项目支出 153.49 万元，占 16.6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922.24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79.36 万元，增长 9.41%，主要原因为 2022 年本年收入数含 2021 年结转转移支付资金，2021 年年初结转与结余含 2020 年结转的转移支付资金；本年支出 923.5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31.48 万元，降低 12.46%，主要原因为疫情原因导致项目经费紧张，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2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1%，比年初预算增加 15.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初工资项新填列基础绩效，均分到每月形成支出，经费较年初预算增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92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5%，比年初预算增加 16.8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初工资项新填列基础绩效，均分到每月形成支出，经费较年初预算增加。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23.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829.11 万元，占 89.78%，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检察监督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29 万元，占 5.3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8.15 万元，占 1.96%，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6.98 万元，占 2.9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0.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16.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53.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较预算减少 0.68 万元，降低 17%，主要是剩余资金未下达；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12.1 万元，降低 78.47%，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执法执勤用车支出由办案业务费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因为本年无因公出国出境人员及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出境人员及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 3.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较预算减少 0.68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为剩余资金未下达；较上年减少 12.1 万元，降低 78.47%，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执法执勤用车支出由办案业务费列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2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68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为剩余资金未下达；较上年减少 12.1 万元，降低 78.47%，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执法执勤用车支出由办案业务费列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

费用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3.6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8.64 万元，降低 5.3%。主要原因是剩余资金未下达。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7.8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9.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79.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9.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3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原因为报废一辆机要通信用车。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共涉及

资金 1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所涉及 4 个项目，均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保障了我院办案业务顺利进行，为维护司法公正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公开 08 表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